**邯郸职业技术学院课堂教学纪律管理规定**

**（试 行）**

课堂教学是学院最主要的教学环节，关系到学院整体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为严肃课堂教学纪律，维护正常的课堂教学（含课堂理论教学及实训课教学）秩序，树立良好的教风和学风，切实进一步提高学院整体教学水平和课堂上课质量，结合学院实际，经学院院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特制定本规定。

1. **教师课堂教学行为规范**

1、教师授课时要衣着整洁，仪表端正，言行文明，精神饱满，不浓装艳抹，授课时应使用普通话教学，外语类课程应使用双语教学。

2、教师至少要提前五分钟到达上课地点，按规定开展学生考勤、到课点名工作，严格遵守学校规定的上下课时间开展教学活动，不得迟到早退，不准饮酒后上课，不准在教室和楼道内吸烟。上课期间应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不得接打手机，不得无故离开教室或做与上课无关的事情。

3、教师不得擅自调课、停课或私自请他人代课，若遇特殊情况必须调、停课或找人代课的，必须按学院规定完成停调课流程，原则上每个学期因个人原因调停课不超过两次。

4、教师要主动研究本专业人才需求，授课内容要紧密对接工作岗位，要突出职业教育特色。必须按照所授课程的课程标准认真备课，严格按照课程教学进度开展教学活动，合理安排教学内容，改进教法与教学模式，保证课堂授课质量，不得任意增减课时和变动教学内容。课堂教学中应保持与学生沟通互动，引导学生自觉自主学习。

5、教师要不断提高信息化教学能力，发挥智慧教室、录播教室的功能，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不断增强学生的技能水平和创新能力，使用智慧教室或智慧黑板上课时，如出现电力和设备故障，应采用传统方式授课。

1. **学生课堂学习行为规范**

1、学生进入教室应衣着整洁，不得穿拖鞋、着背心或吊带装进入课堂；应提前进入课堂，上课前必须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整至静音状态后放置在指定的存放处，不得迟到、早退或旷课，因故迟到或特殊情况需早退时，必须经教师同意后方可出入教室。

2、学生上课时应携带教材、笔记本等学习用品，不得空手或携带与所上课程无关的物品进入课堂。上课时要专心听讲，不得进行与课程无关的活动，做好笔记，努力提高课堂效率。

3、学生在课堂上严禁随地吐痰、乱扔纸屑，不准吸烟、吃零食、睡觉、谈笑喧哗，上课前后不要在教学楼道内拥挤、喧闹，不得在上课期间随意进出教室，对故意违反课堂纪律、扰乱课堂秩序的学生，学校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4、学生因病、因事不能听课者，必须事先请假。请假手续按学籍管理规定中有关条款办理，无故缺课者，学校按有关规定处理。

5、学生不准在门窗、桌椅及墙壁上随意涂写、刻画和张贴，要爱护教学桌椅和实训设施，不准私自搬（拿）出教室；故意破坏门窗、课桌椅，实验实训设施的，要按规章赔偿，并视情节轻重情况给予处分。

6、学生对课堂教学若有意见，可利用课下时间向任课老师反映，也可向教务处或系部反映，严禁在课堂上哄闹、顶撞教师或采取其它消极办法处理。

7、学生要讲文明、懂礼貌，尊重老师，做好班级卫生，协助教师擦黑板，取送教学器材、教学及实训工具。

8、学生必须按教师的要求，认真完成预习、复习、实验实训、课后作业等学习内容。

9、学生因事、因病不能上时者必须事前请假。累计2次迟到或早退按旷课1学时计；迟到或早退超过10分钟以上按旷课1学时计；缺课累计超过课程教学时数1/3者，不得参加该课程的考核，成绩按“0”分计。

1. **考核与处罚**

1、对于违反上述课堂教学纪律的教师和学生将分别根据《邯郸职业技术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邯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学院将课堂纪律纳入教师教学评估、优秀教师评定和学生个人评优及班级评优指标中。

本规定从发布之日起施行。

邯郸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9月14日